

2018年7月14日，山西省法学会农业与农村法治研究会成立大会暨2018年年会在我校召开。省法学会党组成员、专职副会长马俊，我校党委常委、副校长李宏全，中国法学会农业与农村法治研究会副会长任大鹏，省法学会副秘书长王晓瑾出席了会议。我校公共管理学院、科技处负责人以及来自全省学术界和实务界的法学法律工作者、三农问题专家等60多名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由我校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张元洁主持。

李宏全代表学校向大会召开表示祝贺。他介绍了我校发展概况、历史机遇，他强调，当前正处于深入贯彻落实省“十三五”农业农村发展规划，大力推进山西农谷建设的关键时期，研究会成立的意义和作用重大。他希望尽快把研究会建成推动农业与农村法治发展的主阵地，充分利用好学会平台，主动加强沟通联系，通过多种途径，为山西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与智力支持。

马俊在祝贺研究会成立的同时，也对研究会今后的工作提出了要求和期望。他指出，研究会要遵循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强化使命意识，充分发挥在推进我省农业和农村法治建设中的重要作用；突出研究重点，努力提升研究质量和水平，扩大我省农村法治研究在全国的影响力；加强与实务部门的合作，走进农村，走进农业企业，有效服务农村法治实践；适应

新时代的新要求，切实加强研究会自身建设，加强同省内外有关研究会的沟通交流。

大会宣读了《山西省法学会关于山西省法学会农业与农村法治研究会成立事宜的批复》；听取了研究会成立筹备情况报告及章程（草案）说明；审议通过了《山西省法学会农业与农村法治研究会章程》，选举产生了第一届理事和常务理事。我校公共管理学院院长王文昌教授当选山西省法学会农业与农村法治研究会首任会长，山西省老区建设促进会副秘书长白剑被聘为顾问，张元洁、郭平珍、孙晓红、董艳敏、赵小平、段德姝、李静、温永峰和王锦慧当选副会长，副会长李静兼任秘书长，薛强任副秘书长。

王文昌教授代表研究会做了表态发言。他从“对接国家战略、秉承农大特色、搭建学科平台”三个方面阐述了成立研究会的意义；从“搭建平台，以会会友；立足平台，服务三农；借助平台，对接政府；利用平台，打造智库”指出了研究会的工作重点。

成立大会后，召开了以“乡村振兴战略与法治服务保障”为主题的 2018 年年会，与会专家学者围绕主题，紧扣理论和实践热点与难点，进行了研讨和交流。

（科技处）